浙江省非金属矿物制品业

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

责任表

核查负责人：康亮瑜

报告校对：徐国洪

报告审核：王崇宇

核查组成员

姓名	职务	职称	单位
王崇宇	副总经理	[illegible]	浙江嘉云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康亮瑜	核查师	工程师	
徐国洪	顾问	工程师	

目录

一、 企业基本情况.....3

二、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边界.....5

三、温室气体排放.....6

四、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说明.....6

企业基本情况

本报告主体包含 1 个行业（其他纸制品业），其在 2022 年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为 11847.86 吨 CO2 当量，根据《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和《浙江省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指南》(2021 年修订版），核查了企业 2022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， 并填写了相关数据表格。现将有关核查情况报告如下：

[redacted]

加工→主烘冷却→质检外观检查→流水线自动包装→入库。

生产工艺流程简要说明：

[redacted]

二、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边界

[redacted]

所属行业	其他纸制品	**组织机构代码**	91330483749023386G
法定代表人	陈明达	**身份证号**	330425195411050810

三、温室气体排放

根据核查，桐乡恒益纸箱有限公司在2023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为

根据核查，采用的排放因子数值使用准确，符合《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。

六、工业生产过程和工艺核查